

#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1〕6421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sup>+</sup>，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的信用等级为AA<sup>+</sup>，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总监：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 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

## 评级结果：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AA<sup>+</sup>

本期债券信用等级：AA<sup>+</sup>

评级展望：稳定

## 债项概况：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2.72 亿元（含）

本期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期，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附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偿还方式：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净额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评级时间：2021 年 7 月 26 日

## 本次评级使用的评级方法、模型：

名称	版本
融资担保企业信用评级方法	V3.0.201907
融资担保企业主体信用评级模型（打分表）	V3.1.202011

注：上述评级方法和评级模型均在联合资信官网公开披露

## 本次评级模型打分表及结果：

指示评级	aa <sup>+</sup>	评级结果		AA <sup>+</sup>
评价内容	评价结果	风险因素	评价要素	评价结果
经营风险	B	经营环境	宏观和区域风险	2
			行业风险	3
		自身竞争力	公司治理	2
			风险管理	2
			经营分析	3
财务风险	F1	现金流	资产质量	2
			盈利能力	1
		资本结构		3
			代偿能力	1
调整因素和理由				调整子级

注：经营风险由低至高划分为 A、B、C、D、E、F 共 6 个等级，各级因子评价划分为 6 档，1 档最好，6 档最差；财务风险由低至高划分为 F1—F7 共 7 个等级，各级因子评价划分为 7 档，1 档最好，7 档最差；财务指标为近三年加权平均值；通过矩阵分析模型得到指示评级结果

## 评级观点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林省担保”）的评级，反映了公司作为吉林省财政厅旗下的省级国有担保平台，资本实力较强，受股东和政府支持力度较大，具备很强的区域优势和较强业务竞争力。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整体较好，担保业务保持较大规模，资本充足，代偿能力很强。

同时，联合资信也关注到，近年来，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担保行业整体代偿率上升；公司担保业务行业、客户集中度较高，区域集中度很高，委托贷款业务行业集中度较高且逾期金额占比较高，未来需持续关注公司代偿压力、委贷资产质量变化以及盈利水平变化等情况。

本期拟发行债券规模不超过 2.72 亿元（含），相对于公司目前的债务规模，本期债券发债规模不大，本期债券的发行将有利于公司改善债务结构；以 2020 年的财务数据为基础，主要财务指标对本期债券的覆盖程度较好。

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股东及政府的持续支持，公司的整体竞争力有望进一步增强，联合资信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以及本期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认为，公司主体偿债能力很强，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很低。

## 优势

- 1、股东支持力度较大，区域优势显著。**公司是吉林省内的省级国有担保平台，在区域市场具有明显的同业竞争优势，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吉林省财政厅，公司获得了吉林省政府资本金补充、风险补偿金等多方面的支持。
- 2、资本实力较强，所有者权益稳定性较好。**2018—2020 年，公司净资产规模持续增长，资本实力较强，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占比较高，公司所有者权益稳定性较好。
- 3、期末担保责任余额持续增长。**2018—2020 年末，公司期末担保责任余额持续增长，担保业务规模较大。

## 关注

- 1、担保业务代偿压力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较大。**在当前宏

分析师：姚雷 刘嘉

邮箱：lianhe@lhratings.com

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1273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  
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100022）

网址：www.lhratings.com

观经济持续低迷的背景下，中小企业抵御风险和适应环境变化的能力相对较弱，导致担保机构的代偿风险增加。2018—2020年，公司当期代偿规模较大，累计担保代偿率持续上升。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企业经营环境进一步恶化，委托贷款资产质量出现下滑，未来需持续关注公司代偿压力和委托贷款资产质量下滑等情况。

- 2、担保业务客户和行业集中度较高，区域集中度很高，委托贷款业务行业集中度和客户集中度较高，且存在较大规模逾期情况。受融资性担保业务区域性特征影响，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吉林省，存在明显区域风险；公司委托贷款业务行业集中度和客户集中度较高且主要为民营企业，委托贷款业务逾期占比较高，且未计提减值损失，需持续关注其信用风险。
- 3、2018—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波动幅度较大。受新冠疫情影响，吉林省内部分企业生产经营难以正常开展，2020年公司各项业务营收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净利润也有所下滑；未来需持续关注公司的盈利水平。

####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资产总额（亿元）	72.32	75.25	77.77
所有者权益（亿元）	38.84	39.77	40.95
营业收入（亿元）	6.18	10.48	6.47
担保费收入（亿元）	3.80	4.16	3.54
投资收益（亿元）	0.28	0.63	0.21
营业利润率（%）	52.80	41.06	25.72
净资产收益率（%）	6.53	8.11	2.72
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亿元）	162.76	193.39	210.58
融资性担保放大倍数（倍）	4.43	5.35	5.61
累计担保代偿率（%）	1.52	1.56	1.61
代偿准备金率（%）	55.43	48.36	58.17
EBITDA/本期债券本金（倍）	1.50	2.10	1.36

注：1.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相加数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除特别说明外，均指人民币；2. 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财务数据及指标计算均为合并口径；

资料来源：公司审计报告及提供资料，联合资信整理

#### 主体评级历史：

信用等级	评级展望	评级时间	项目小组	评级方法/模型	评级报告
AA <sup>+</sup>	稳定	2021/06/10	姚雷 刘嘉	<a href="#">融资担保企业信用评级方法 V3.0.201907</a> <a href="#">融资担保企业主体信用评级模型（打分表） V3.0.202011</a>	<a href="#">阅读报告</a>
AA <sup>+</sup>	稳定	2017/10/11	高龙 王柠	<a href="#">联合资信金融担保机构信用评级方法</a>	——

注：上述历史评级项目的评级报告通过报告链接可查阅；2019年8月1日之前的评级方法和评级模型均无版本号。首次评级为非公开，无阅读报告链接

## 声 明

一、本报告引用的资料主要由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提供，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这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

二、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与该公司构成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该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三、联合资信与评级人员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符合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要求。

四、本报告的评级结论是联合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该公司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五、本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

六、本次信用评级结果仅适用于本次（期）债项，有效期为本次（期）债项的存续期；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信用等级有可能发生变化。

分析师：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 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

## 一、主体概况

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林担保”）原名“吉林省信用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由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吉林省国资委”）和长春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科投”）于 2005 年共同出资成立，初始注册资本为 1.26 亿元，其中吉林省国资委占注册资本 96.00%，长春科投占注册资本 4.00%，长春科投实际控制人为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高新区国资委”）。成立以来，吉林省国资委陆续增资 6.90 亿元，同时公司于 2013 年将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共计 4.14 亿元。2014 年 1 月，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0.40 亿元，由吉林省国资委缴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2.30 亿元。2018 年 1 月，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为 13.60 亿元，新增 1.30 亿元注册资本已由吉林省国资委缴足。2019 年 12 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86 亿元，引入新股东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吉林国资”），变更后注册资本 16.46 亿元，其中：吉林省国资委占 82.45%，吉林国资占 17.39%；长春科投占 0.16%。经 2019 年第 9 次吉林省政府党组会议决定，由吉林省财政厅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2019 年 8 月，公司收到吉林省财政厅和吉林省国资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开展省直金融企业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工作的通知》（吉财金〔2019〕608），由吉林省财政厅作为公司出资人履行职责。2019 年 12 月，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正式由吉林省国资委变更为吉林省财政厅，公司名称由“吉林省信用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现名。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16.46 亿元，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吉林省财政厅，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公司股权不存在被质押情况。

表 1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股东持股情况（单位：%）

股 东	持股比例
吉林省财政厅	82.45
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7.39
长春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0.16
<b>合计</b>	<b>100.00</b>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为省内各类中小企业贷款提供担保；为各类政策性基金贷款提供担保；为消费贷款提供担保；个人住房置业类贷款担保、个人经营类贷款担保及个人消费类贷款担保业务；为市、州担保公司的担保提供再担保；与市、州担保公司联合担保；省际间联保、再担保业务；经济合同履行担保、工程履约担保、诉讼财产保全担保、银行票据贴现担保、企业技改项目担保、公益性事业单位贷款担保等其他形式的担保；接受国家政策性银行贷款委托及投资；作为国有投资出资人代表；国家开发投资参股经营；小额委托贷款；以闲置资金进行国债、国债回购、金融债券、国家重点企业债券、基金类证券投资；项目投资、项目开发；投资咨询、资信评估、项目招投标、科技成果转化、信息开发等中介服务及相关的经营项目。

截至 2021 年 5 月末，公司共设有担保业务一至八部、再担保业务部、债券业务部、保全业务一部至三部、资产运营一部和资产运营二部总计 15 个业务部门，以及计划财务部、法律事务部、战略发展部、审计稽核部、风险防控部、项目审查部等职能部门。在外部机构设置方面，公司下设工程履约分公司、吉林市分公司、四平分公司、通化分公司、松原分公司 5 个分公司，并在辽源和白山设立了 2 家营业部。子公司方面，公司控股吉林省创业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创业小贷”）、吉林省建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融投资”）、白山方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山方圆”）、吉林省东北袜业园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袜业园

担保”)、吉林省信保典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保典当”)、吉林省保丰农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丰农业”)和吉林省创新企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投资”)等公司。公司组织结构图见附件 1。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在职工合计 346 人。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77.77 亿元,负债总额 36.82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40.95 亿元,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7 亿元,担保赔偿准备金 2.12 亿元;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7 亿元,其中担保费收入 3.54 亿元,利润总额 1.66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70 亿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3 亿元。

公司注册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8777 号;  
法定代表人:刘波。

## 二、本期债券概况

本期债券全称为“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本期债券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72 亿元(含);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在第 3 个计息年度末附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利率询价情况在询价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采用单利计息,不计复利,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本期债券所募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无担保。

## 三、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分析

### 1. 宏观政策环境和经济运行情况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对各国经济和贸易造成严重冲击,全球经济陷入深度衰退。我国宏观政策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对冲疫情负面影响,以“六稳”“六保”为中心,全力保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在此背景下,2020 年我国经济逐季复苏,GDP 全年累计增长 2.30%<sup>1</sup>,成为全球主要经济体中唯一实现正增长的国家,GDP 首次突破百万亿大关,投资超越消费再次成为经济增长的主要驱动力。

2021 年一季度,我国经济运行持续恢复,宏观政策整体保持了连贯性,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精准、合理适度,把服务实体经济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推动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

**经济修复有所放缓。**2021 年一季度,我国国内生产总值现价为 24.93 万亿元,实际同比增长 18.30%,两年平均增长 5.00%<sup>2</sup>,低于往年同期水平,主要是受到疫情反复、财政资金后置等短期影响拖累。分产业看,三大产业中**第二产业恢复最快,第三产业仍有较大恢复空间**。具体看,第二产业增加值两年平均增长 6.05%,已经接近疫情前正常水平(5%~6%),第二产业恢复情况良好,其中工业生产恢复良好,工业企业盈利改善明显;而一、三产业仍未回到疫情前水平。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两年平均增长 2.29%,增速略微低于疫情前正常水平;第三产业两年平均增长 4.68%,较 2019 年同期值低 2.52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仍有恢复空间,主要是由于年初局部性疫情爆发拖累了服务业的修复进程。

表 2 中国主要经济数据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一季度 (括号内为两年平均增速)
GDP(万亿元)	83.20	91.93	98.65	101.60	24.93
GDP 增速(%)	6.95	6.75	6.00	2.30	18.30(5.00)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6.60	6.20	5.70	2.80	24.50(6.80)

<sup>1</sup> 文中 GDP 增长均为实际增速,下同。

<sup>2</sup> 为剔除基数效应影响,方便对经济实际运行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文中使用的两年平均增长率为以 2019 年同期为基期进行比较

计算的几何平均增长率,下同。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	7.20	5.90	5.40	2.90	25.60 (2.9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 (%)	10.20	8.98	8.00	-3.90	33.90 (4.20)
出口增速 (%)	10.80	7.10	5.00	4.00	38.70
进口增速 (%)	18.70	12.90	1.70	-0.70	19.30
CPI 增幅 (%)	1.60	2.10	2.90	2.50	0.00
PPI 增幅 (%)	6.30	3.50	-0.30	-1.80	2.10
城镇失业率 (%)	3.90	4.90	5.20	5.20	5.30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	6.50	5.60	5.00	1.20	13.70 (4.50)
公共财政收入增速 (%)	7.40	6.20	3.80	-3.90	24.20
公共财政支出增速 (%)	7.70	8.70	8.10	2.80	6.20

注：1.GDP 总额按现价计算；2. 出口增速、进口增速均以人民币计价统计；3. GDP 增速、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为实际增长率，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为名义增长率；4. 城镇失业率统计中，2017 年为城镇登记失业率，2018 年开始为城镇调查失业率，指标值为期末数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国家统计局和 Wind 数据整理

**消费对 GDP 的拉动作用明显提升，成为拉动经济的主引擎；投资拉动垫底；净出口创 2007 年以来新高。**从两年平均增长来看，2021 年一季度社会消费品增速为 4.20%，延续了上年逐季恢复的趋势，与疫情前水平的差距进一步缩小；消费超越投资重新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主引擎，疫情以来对 GDP 增长的拉动作用首次转正，但仍低于疫情前正常水平。一季度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 9.60 万亿元，同比增长 25.60%，两年平均增长 2.90%，与疫情前正常水平差距较大，固定资产投资仍处在修复过程中；资本形成总额对 GDP 增长的拉动作用最弱，疫情以来主要靠投资拉动的经济增长模式有所改变。一季度外贸实现开门红，贸易顺差 7592.90 亿元，较上年同期扩大 690.60%，净出口对 GDP 增长的拉动作用延续上年逐季上升的趋势，达到 2007 年以来的最高水平。一季度三大需求对 GDP 增长的拉动情况反映出经济内在增长动力较上年有所增强，经济结构进一步改善。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运行平稳，生产者价格指数结构性上涨。**2021 年一季度，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和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后的核心 CPI 累计同比增速均为 0，较上年同期分别回落 4.9 和 1.30 个百分点，处于低位。2021 年一季度，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累计同比上涨 2.10%，呈现逐月走高的趋势。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上涨推高钢材、有色金属等相关行业出厂价格，带动 PPI 持续上行，加大了制造

业的成本负担和经营压力。

**社融存量增速下降。**截至 2021 年一季度末，社融存量同比增速为 12.30%，较上年末下降 1 个百分点，信用扩张放缓；2021 年一季度新增社融 10.24 万亿元，虽同比少增 0.84 万亿元，但却是仅次于上年一季度的历史同期次高值，反映出**实体经济融资需求仍较为旺盛**。从结构来看，信贷和未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是支撑一季度社融增长的主要因素，企业债券和政府债券融资则是一季度新增社融的拖累项。货币供应量方面，截至 2021 年一季度末，M2 余额 227.65 万亿元，同比增长 9.40%，较上年末增速（10.10%）有所下降。同期 M1 余额 61.61 万亿元，同比增长 7.10%，较上年末增速（8.60%）也有所下降，说明货币政策逆周期调节的力度趋于减弱。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增速转正，收支缺口较 2019 年同期有所收窄。**2021 年一季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1 万亿元，同比增长 24.20%，是 2020 年以来季度数据首次转正。其中税收收入 4.87 万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85.31%，同比增长 24.80%，同比增速较高主要受增值税、消费税恢复性增长带动，反映了企业经营以及居民消费的修复。一季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87 万亿元，同比增长 6.20%，其中保民生、保就业是一季度的重点支出领域，债务付息创 2016 年以来同期最高增速。2021 年一季度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缺口为 1588.00 亿元，缺口较 2020 年和 2019 年同期值有所收窄，可能与 2021 年一季度财政

收入进度较快相关。2021 年一季度全国政府性基金收入 1.86 万亿元，同比增长 47.90%，主要是由于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保持高速增长；政府性基金支出 1.73 万亿元，同比减少 12.20%，主要是由于地方政府专项债发行进度有所放缓。

**就业压力有所缓解，但依然存在结构性矛盾，居民收入保持稳定增长。**2021 年 1—3 月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分别为 5.40%、5.50% 和 5.30%。其中 1—2 月受春节因素影响，加上年初局部性疫情的影响，失业率有所上升；而 3 月随着疫情形势好转，企业复工复产进度加快，用工需求增加，就业压力有所缓解。2021 年一季度，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9730.00 元，扣除价格因素后两年平均实际增长 4.50%，延续了上年一季度以来逐季走高的趋势，且与消费支出增速的差值进一步缩小，居民消费能力有所提高。

## 2. 宏观政策和经济前瞻

2021 年 4 月 30 日政治局会议强调，要精准实施宏观政策，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不急转弯，把握好时度效，固本培元，稳定预期，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使经济在恢复中达到更高水平均衡。积极的财政政策要落实落细，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发挥对优化经济结构的撬动作用。政策重点从“稳增长”转向“调结构”，减税降费政策将会向制度性减税政策、阶段性的减税降费政策有序退出、强化小微企业税收优惠、加大对制造业和科技创新支持力度等四大方面倾斜。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强化对实体经济、重点领域、薄弱环节的支持，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2021 年 3 月 22 日全国主要银行信贷结构优化调整座谈会上提到要在管控好风险的同时，**因地制宜增加经济困难省份信贷投放，支持区域协调发展。**

2021 年一季度经济修复有所放缓，主要是由于局部性疫情对服务业拖累较大，而随着疫苗

的推广，疫情对经济的影响减弱，服务业有望加快恢复。未来随着疫情逐渐稳定，居民消费支出将继续修复，**消费有望持续温和复苏**；随着欧美经济逐渐恢复，**外需有望继续保持强势增长**；**固定资产投资修复过程仍将持续，投资结构有望优化**：房地产投资虽然韧性较强，但未来更多的将受制于信用收紧与结构性政策，大概率呈现下行趋势；基建投资则受制于资金来源以及逆周期调节必要性的下降，扩张空间有限，预计保持低速增长；而制造业投资目前表现较弱，但是生产端强劲，积极因素不断增加，随着企业利润不断修复，未来制造业投资增速有望加快。整体看，**预计 2021 年我国经济将保持复苏态势，结构进一步优化。**

## 四、行业及区域分析

### 1. 行业分析

**近年来担保行业发展较快，尤其是金融产品担保业务，但随着宏观经济下行影响，信用风险不断上升，担保机构代偿压力较大。**

中国担保行业是在金融体制不完善、融资供应结构失衡的背景下应运而生，为促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助力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支持，尤其是在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担保难问题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金融产品担保业务方面，根据 Wind 数据统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sup>3</sup>，金融产品担保责任余额<sup>4</sup>为 7182.49 亿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21.74%，2019 年以来受城投债市场回暖，金融产品担保责任余额有所增长；前十大金融担保机构占市场份额比重达 78.82%，较 2019 年末下降 4.63 个百分点，行业集中度有所下降，受《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出台后，对融资性担保放大倍数提出了明确限制影响，部分担保放大倍数水平较高的头部金融担保机构展业受限，而担保放大倍数水平较低的省级担保机构积极拓展债券等金融产品担保业务，导致集

<sup>3</sup> 此处数据及信息节点为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全文简称为 2020 年 12 月。

<sup>4</sup> 统计数据期末担保责任余额包含增信机构。



中度有所下降，但集中度仍较高。从所担保债券省份分布来看，截至 2020 年 12 月，金融产品担保余额最高的三个省份依次为江苏省（占 29.31%）、四川省（占 12.45%）和湖南省（占 10.83%）；截至 2020 年 12 月，从各个信用级别发行主体信用等级来看，主要集中在 AA 级别，占比为 63.45%，占比较 2019 年末上升 5.23 个百分点，AA+ 级别发行主体占比为 17.48%，占比较 2019 年末下降 0.56 个百分点，AA- 级别发行主体占比为 13.91%，占比较 2019 年末下降 2.77 个百分点，金融产品担保主体信用等级向上迁徙，主要受《条例》出台影响，所担保客户主体信用等级 AA（含）以上，在计算责任余额和单一客户集中度时会进行一定折算；从金融产品担保发生额中发行主体公司属性来看，地方国有企业占比总体呈上升态势，截至 2020 年 12 月，被担保客户中地方国企责任余额占比小幅回落至 90.01%；代偿方面，截至 2020 年 12 月，金融担保机构所担保的债券违约主要集中在中小企业私募债，涉及到的金融担保机构为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和天津海泰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2020 年下半年债券违约呈区域化，且向国企转移的迹象，考虑到债券担保业务未发生集中代偿情况，因此债券担保业务占比大的金融担保业务代偿率或将保持在较低水平，未来随着宏观经济下行压力的持续加大，叠加新冠肺炎疫情的综合影响，或将对所担保客户造成一定冲击，金融产品担保机构代偿压力较大。

再担保在担保体系中起着重要的风险分散和转移作用，被称为担保公司的担保公司，可以有效降低融资担保公司的损失风险。再担保是一种准公共产品，商业性融资担保公司没有动力去完成这种低收益的风险分散，因此由政府牵头组建再担保公司是最有效的解决方法。近年来，我国积极倡导各地设立省级或市级的再担保机构，但目前再担保公司数量总体依然较少，省级再担保机构的全覆盖尚未实现。

**近年来担保行业随着监管机构政策不断出台，政策性担保机构职能逐渐显现，行业监管正在逐渐规范，有利于行业规范化发展。**

全国性监管政策方面，随着融资担保业快速发展，2010 年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七部门联合发布的《融资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已难以适应当前和未来行业发展和监管的实际需要，2015 年 8 月，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公布了《融资担保公司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的通知，从过去的管理办法上升到条例，是适应当前和未来行业发展和监管的实际需要，2017 年 8 月，国务院颁布《条例》，并于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条例》适当提高了行业准入门槛，特别强调风险防控，提出发展政府出资的融资担保公司，重塑了行业格局，进一步规范行业发展。2018 年 4 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银保监会”）发布了自成立以来的第一份法律法规——《关于印发〈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四项配套制度的通知》（银保监发〔2018〕1 号），对《条例》进一步细化，对金融担保公司业务运营产生影响比较大的主要包括融资担保业务权重、融资性担保放大倍数和集中度、资产管理等。

2019 年 10 月银保监会发布了 37 号文，37 号文对《条例》内容进一步细化，为实现融资担保机构和融资担保业务监管全覆盖，37 号文对以下内容明确：1）监管范围进一步扩大，决定将未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但实际上经营融资担保业务的住房置业担保公司、信用增进公司等机构纳入监管，未经监督管理部门批准，汽车经销商、汽车销售服务商等机构不得经营汽车消费贷款担保业务；2）名称规范，强调不持有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中不得标明融资担保字样；3）计量办法中的净资产口径明确和新增住房置业担保余额折算标准，融资担保公司应当按照《四项配套制度》的规定计量和管理融资担保责任余额，净资产应当根据融资担保公司非合并财务报表计算，37 号文的发布对于净资产规模偏低的融资担保公司及增信公司业务冲击较大，融资担保公司和增信公司净资产规模亟待补充。此外，为支持居民

购买住房的住房置业担保业务权重为 30%，住房置业担保业务仅包括住房公积金贷款担保业务和银行个人住房贷款担保业务。

2020 年 5 月，财政部出台了《政府性融资担保、再担保机构行业绩效评价指引》，引导政府融资担保机构、再担保机构充分发挥政策性职能，扶持小微及“三农”经济发展，并提出适当放宽对融资担保机构盈利能力考核，有利于解决融资担保公司风险与收益匹配度低的问题，政府性担保机构定位为提供准公共性服务。

**担保机构风险控制体系不完善，被担保客户信息透明度不高；担保业务盈利能力较弱，对委托贷款业务依赖度较高；担保代偿率不断攀升，担保公司反担保措施不足；关联交易风险较高。**

目前，大部分担保机构内部信用评级体系和风险评估制度建立不完善，担保机构与被担保客户之间信息不对称现象较为严重，被担保企业信息透明度不高，担保机构因尽调操作制度的不规范或尽调不充分，无法对其偿付能力进行准确的风险评估。

在担保业务收入之外，担保机构为了使闲置资金产生更多的收益，通常会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以此提高资产收益。担保机构一般通过发放委托贷款来获取高额收益，委托贷款业务主要面向无法从银行获得贷款的中小企业客户，随着宏观经济下行中小企业违约风险加剧，担保机构委贷业务盈利的可持续性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此外，担保机构为存续信用风险客户提供委托贷款，还可能掩盖其真实担保代偿和客户信用风险状况。

反担保措施是为了控制担保公司业务风险，保障其将来也许发生的追偿权实现的措施。目前，担保公司所采用的反担保措施呈现出内容单一、变现能力弱以及可供执行的力度不够等特点。从处置周期来看，抵、质押物处置时间较长且处置价值偏低，一定程度上也导致担保公司求偿权受到损害；另一方面，担保公司追偿能力偏弱，在发生代偿后没有有效的追偿措施，无法收回全额代偿金额，也会给担保公司带来损失。

近年来担保业务中关联交易的问题比较严重，实际控制人通过其他公司代持股份的方式跨

区域设立若干家担保机构掩盖其实际控制人身份，这些关联担保公司之间存在着复杂的业务往来关系，还与其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企业在账外开展了大量的关联交易，其中还存在大量的虚假交易等问题，一旦一方出现资金链断裂，担保机构将出现代偿风险。

**未来国有担保公司整体资本实力将会进一步增强，担保公司经营模式逐渐成熟，其风险补偿机制将不断完善。**

担保公司经营风险与经济周期存在一定关联性，当经济状况下滑时，担保公司的资金链条易因代偿上升而绷紧，2017 年出台的《条例》有利于促进担保行业规范化发展，也有助于防控担保公司业务风险。行业发展趋势方面，国有背景担保机构仍将持续进行注资，整体行业资本实力不断增强，抗风险能力将有所增强；担保公司业务趋于多元化发展，担保品种也将日趋丰富，经营模式将逐渐成熟，规模化及专业化特征将显现；风险补偿机制将不断完善，通过多渠道风险补偿机制实现风险分担的运营，一方面担保机构不断提高自身的风险识别能力，另一方面通过与省级再担保机构合作，充分发挥再担保机构增信、风险分担的职能。

## 2. 区域经济分析

近年来，吉林省在面临经济下行压力的局面中，保持经济增长稳中有升，但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处于全国较高水平。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吉林省内企业经营环境进一步恶化，贷款质量出现下滑，需持续关注公司代偿压力和资产质量下滑等情况。

公司目前业务范围集中在吉林省，吉林省的经济发展状况对公司业务发展具有较大影响。

吉林省位于我国东北地区中部，是我国重要的工业基地和粮食生产基地，粮食食品率、人均粮食占有量、肉类占有量位于全国前列。吉林省加工制造业较为发达，以汽车、石化、农产品加工为三大支柱产业，医药、光电子信息为优势产业。

经济建设方面，近年来，吉林省经济增长放缓，面临较大的经济增长压力。2018—2020 年，

吉林省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 11253.81 亿元、11726.82 亿元和 12311.32 亿元。2020 年，吉林省地区生产总值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2.4%，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0.1 个百分点。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1553.00 亿元，同比增长 1.3%；第二产业增加值 4326.22 亿元，增长 5.7%；第三产业增加值 6432.10 亿元，增长 0.1%。

信用供给方面，随着经济平稳发展，吉林省信用供给规模上升，金融业对吉林省经济转型升级和稳健健康发展的支撑作用持续增强。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披露的数据，截至 2019 年底，吉林省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24153.77 亿元，同比增长 9.5%。其中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 24019.43 亿元，同比增长 9.5%。同期，全省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20884.41 亿元，同比增长 10.0%。其中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20863.60 亿元，同比增长 10.1%。

信用风险水平方面，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吉林监管局信息，截至 2020 年底，吉林省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为 3.09%，在全国处于较高水平。联合资信将持续关注吉林省金融生态环境的稳定性。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企业经营环境进一步恶化，贷款质量出现下滑；未来需持续关注公司代偿压力和资产质量下滑等情况。

## 五、基础素质分析

### 1. 产权状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实收资本为 16.46 亿元，吉林省财政厅持股 82.45%，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吉林省财政厅。

### 2. 企业规模和竞争力

**公司系吉林省财政厅旗下的省级国有担保平台，资本实力较强，业务规模较大，受股东和政府支持力度较大，整体具有较强的业务竞争力。**

公司是吉林省内的省级国有担保平台，在吉林省担保体系中居于核心和龙头地位，区域竞争优势明显。目前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吉林省，已

经形成了以担保业务、委托贷款业务为主，辅以小额贷款、股权投资基金等的多元业务模式。公司与吉林省内主要中资银行均建立了合作关系，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获得银行合作授信额度合计 334.16 亿元，已使用额度为 81.33 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 252.83 亿元，与银行合作业务空间较大。此外，公司还与券商、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为业务发展创造了更广阔的平台。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注册资本 16.46 亿元，所有者权益 40.95 亿元，期末担保责任余额为 211.05 亿元；公司资本实力较强，业务规模较大，整体业务竞争力较强。

### 3. 外部支持

**公司控股股东为吉林省财政厅，作为吉林省担保体系中的核心企业，公司能够得到控股股东及政府多方面的支持。**

公司控股股东为吉林省财政厅，作为吉林省担保体系中的核心企业，公司获得了吉林省政府资本金补充、风险补偿金和税收优惠等多方面的支持，为公司的稳健经营和业务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2018—2020 年，公司累计获得吉林省政府的风险补偿金 1525 万元，用于补充担保赔偿准备金。

### 4. 人员素质

**公司高管层具备丰富的金融行业管理经验，员工整体素质较高，能够满足公司目前业务发展需要。**

公司董事长刘波先生，本科学历，1968 年出生；1992—1994 年任吉林省饮食服务公司助理经济师；1994—1995 年任吉林省饮食服务公司综合业务部副总经理；1995—2000 年任吉林省国有资产管理局副主任委员；2000—2002 年任吉林省财政厅社会保障处副主任科员；2002—2006 年任吉林省财政厅社会保障处主任科员；2006—2008 年任吉林省财政厅国有资产副处长；2008—2012 年任吉林省财政厅办公室副主任；2012—2015 年任吉林省财政厅办公室调研员；2015—2017 年任吉林省财政厅办公室主任；2017—2019 年任吉林省财政厅办公室、政研室主任（兼）；2019—2020

年4月任吉林省财政厅办公室主任；2020年4月以来，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公司总经理孙可彤先生，研究生学历，1968年出生；1990—2012年，任交通银行吉林省分行储蓄员、信贷员、计价信贷科科长、支行长；2012—2015年，任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行长、总行市场营销部本部部长；2015—2018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2021年3月末，公司在职工合计346人。从学历构成来看，硕士及以上学历50人，占比14.45%；本科学历235人，占比67.92%；大专及以下61人，占比17.63%。从专业构成上，法律专业28人，占比8.09%；财务专业78人，占比22.55%；经济专业28人，占比8.09%；金融专业27人，占比7.80%；其他185人，占比53.47%。从事金融或担保工作从业年限看，工作三年及以下34人，占比9.83%；三年至十年128人，占比36.99%；十年以上184人，占比53.18%。

## 5. 企业信用记录

根据公司提供的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基本信用信息报告（机构信用代码：912200007710986328），截至2021年7月15日，公司共在2家金融机构办理过信贷业务，目前在1家金融机构的业务仍未结清，均为正常类；已结清信贷业务均正常还款。

根据公司过往在公开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本息偿付记录，公司无逾期或违约记录，履约情况良好。

## 六、管理分析

### 1. 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运作规范。**

公司已建立“三会一层”（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治理架构，清晰界定职责权限边界，明确不同机构层级的职责定位、权限范围、授权事项及行权程序。

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

公司的权力机构，行使职权包括：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公司年度融资计划和重大融资事项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等。

公司设董事会。截至2021年7月20日，公司有7名董事在任，包括董事长1名，董事长由吉林省财政厅直接委派任命，职工董事1名，由职工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对股东负责，依公司章程行使各项职权包括：执行股东会的相关决定，并向其报告工作；制定公司战略与发展规划；制定公司的投资计划、决定具体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制定公司重大融资方案；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制订公司章程草案和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等。董事会下设决策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和审计监察委员会。

公司设监事会。截至2021年7月20日，公司有3名监事在任，其中监事长1名，由吉林省财政厅委派任命，职工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行使职权包括：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会或省财政厅报告；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等。

公司高级管理层主要包括总经理1名和副总经理5名。

公司设党的委员会，实行“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公司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公司党委班子。公司党委履行研究讨论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对关系公司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问题提出意见建议，推动公司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支持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加强对公司领导人员和关键岗位、重大事项等的监督管理，建立健全权力运行监督机制，提高监督有效性等职能。

## 2. 组织架构及内部控制

**公司组织架构较为完善，各部门职责明确，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随着各项业务发展，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内控体系仍需不断完善。**

截至 2021 年 5 月末，公司共设有担保业务一部、担保业务二部、担保业务三部、担保业务四部、担保业务五部、担保业务六部、担保业务七部、担保业务八部、再担保业务部、债券业务部、保全业务一部、保全业务二部、保全业务三部、资产运营一部、资产运营二部、综合办公室、计划财务部、法律事务部、战略发展部、审计稽核部、风险防控部、项目审查部、存量监管部、党委工作部、人力资源部、后勤管理部、巡查办公室、资金调配中心、信息管理中心。在外部机构设置方面，公司下设工程履约分公司、吉林市分公司、四平分公司、通化分公司、松原分公司 5 个分公司，并在辽源和白山设立了 2 家营业部。子公司方面，公司控股创业小贷、建融投资、白山方圆、袜业园担保、信保典当、保丰农业和创新投资等子公司。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已完成《担保管理办法》《委托贷款管理办法》《担保业务操作流程》《代偿项目管理规定》和《反担保管理办法》等制度管理办法、制度汇编等工作，并组织开展内控评价及内控审计，编制和维护公司内控手册。内部审计方面，公司设立审计稽核部，独立行使审计监督等职能，直接接受董事长的领导，对经

营过程合规性以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监督。财务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业务收费管理办法》和《保证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管理办法，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行为，同时，加强公司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公司出台了《吉林省信用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预算工作管理办法》，加强和规范集团预算管理工作。

## 七、经营分析

### 1. 业务概况

**2018—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波动较大，构成以担保费收入和利息收入为主；其中 2020 年，受疫情影响，收入和净利润均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

公司业务主要包括融资性担保业务和委托贷款业务，非融资性担保业务占比很小；其中，融资性担保业务主要是传统的银行融资性担保业务；非融资性担保业务主要是诉讼保全担保、财产保全担保、工程履约担保等；近年来，公司在稳固传统业务的同时，坚持业务转型和创新，建立了投资、小额贷款、股权投资基金等多元化业务模式，但目前上述业务规模不大，对营业收入贡献度一般。

近年来，公司营业收入波动较大，2018—2020 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总收入 6.18 亿元、10.48 亿元和 6.47 亿元；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 10.48 亿元，较上年增长 69.51%，主要系新纳入的子公司实现的水泥贸易业务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导致其他业务收入大幅增长所致。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8.29%，主要系受 2020 年疫情影响，公司各项业务营收均出现不同幅度的下降所致，吉林省内部分企业生产经营难以正常开展，公司为扶持在保企业，采取降低或免收担保费的政策，也影响了 2020 年的收入。伴随营业收入的波动变化，公司净利润也呈现波动下降趋势，2018—2020 年，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2.46 亿元、3.19 亿元和 1.10 亿元，年均复合下降 33.19%。

表 3 2018—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担保费收入	3.80	61.49	4.16	39.69	3.54	54.71
其中：融资性担保费收入	3.74	60.52	4.16	39.69	3.54	54.71
非融资性担保费收入	0.06	0.97	0.00	0.00	0.0043	0.07
利息收入	1.61	26.05	2.18	20.80	0.94	14.53
投资收益	0.28	4.53	0.63	6.01	0.21	3.25
其他业务收入	0.36	5.83	3.34	33.40	1.56	27.36
<b>合计</b>	<b>6.18</b>	<b>100.00</b>	<b>10.48</b>	<b>100.00</b>	<b>6.47</b>	<b>100.00</b>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从收入结构来看，担保费收入和利息收入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2018—2020 年，公司担保业务收入分别为 3.80 亿元、4.16 亿元和 3.54 亿元，整体呈波动下降趋势，年均复合下降 3.45%，主要系 2020 年疫情对公司担保业务影响较大所致；其中，融资性担保费收入分别为 3.74 亿元、4.16 亿元和 3.54 亿元，年均复合下降 2.71%，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0.52%、39.69% 和 54.71%，呈波动下降态势；2018—2020 年，非融资性担保费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利息收入为公司委托贷款业务产生的利息收入，2018—2020 年，利息收入波动下降，分别为 1.61 亿元和 2.18 亿元和 0.94 亿元，年均复合下降 23.52%，占营业收入比重持续下降，分别为 26.05%、20.80% 和 14.53%。2020 年，公司实现利息收入 0.94 亿元，同比下降 56.88%，主要系受 2020 年疫情影响，委托贷款业务大规模下降所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子公司的水泥业务收入、房屋租赁收入和政府补助等收入，2018—2020 年其他业务收入波动上涨，分别为 0.36 亿元、3.34 亿元和 1.56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5.83%、33.40% 和 27.36%，2019 年其他业务收入大幅增长主要为新纳入的子公司吉林省融润建材经贸有限公司的水泥贸易业务收入；2020 年度受疫情影响，其他收入大幅下

降。

## 2. 担保业务分析

### （1）担保业务概况

近年来，公司当年担保发生额持续下降，但期末担保责任余额有所增加，主要以融资性担保业务为主，融资担保放大倍数持续上升，但仍处于适中水平。公司担保业务担保期限以短期为主，需关注公司的短期代偿压力。

公司担保业务由担保业务一至八部负责。2018—2020 年，公司担保业务发生额分别为 231.65 亿元、218.05 亿元和 205.37 亿元，年均复合下降 5.84%。2018—2020 年末，受当年担保发生额和解保额的共同作用，公司期末担保责任余额持续上升，分别为 163.76 亿元、194.39 亿元和 211.05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 13.52%；均以融资性担保业务为主，期末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分别为 162.76 亿元、193.39 亿元和 210.58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 13.75%，占比分别为 99.39%、99.49% 和 99.78%；非融资性担保业务规模很小。2018—2020 年，公司担保业务期末在保户数分别为 233 户、278 户和 277 户。2018—2020 年，公司融资性担保放大倍数分别为 4.43 倍、5.35 倍和 5.61 倍，呈持续上升态势，但仍处于适中水平。

表 4 2018—2020 年公司担保业务发展数据（单位：户、亿元、倍）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当年担保发生额	231.65	218.05	205.37
其中：融资性担保	230.65	218.05	204.99
非融资性担保	1.00	0.00	0.38

当年解保额	197.22	187.42	188.20
期末担保责任余额	163.76	194.39	211.05
其中：融资性担保	162.76	193.39	210.58
非融资性担保	1.00	1.00	0.47
期末在保户数	233	278	277
其中：融资性担保	231	276	273
非融资性担保	2	2	4
融资性担保放大倍数	4.43	5.35	5.61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公司担保业务以短期为主。截至2020年末，公司担保业务到期期限分布较为集中，主要分布在2021年和2022年，金额分别为149.26亿

元和38.75亿元，占比分别为70.55%和18.32%，担保业务到期期限较为集中，需持续关注公司代偿压力情况。

表5 截至2020年末公司担保业务到期解保分布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2021年	149.26	70.55
2022年	38.75	18.32
2023年	4.63	2.19
2024年	3.15	1.49
2025年及以后	15.77	7.45
合计	211.56	100.00

注：到期解保额统计口径为在保余额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 （2）融资性担保

**2018—2020年末，公司期末融资担保责任余额呈持续增长趋势，融资性担保业务客户和行业集中度较高、区域集中度很高。**

公司融资性担保业务主要为银行贷款担保业务，2018—2020年末，公司融资性担保期末担保责任余额呈持续增长趋势。从业务渠道来看，公司融资性担保客户主要来源为合作银行等金融机构推荐客户，目前公司与吉林省内主要中资银行均建立了合作关系。截至2020年末，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总额334.16亿元，已使用额度为81.33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252.83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均用于提供担保，公司与银

行合作业务空间较大。融资性担保业务反担保措施主要采用资产抵质押及无形资产、权益质押等方式组合。

从客户集中度情况看，截至2020年末，公司融资性担保业务单一最大客户在保责任余额3.60亿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为8.79%；公司融资性担保业务前五大客户在保责任余额合计16.50亿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为40.29%；公司融资性担保业务客户集中度较高。

从客户行业分布来看，截至2020年末，公司融资性担保业务前五大行业占比为77.71%，单一占比最高行业为建筑业，占比为20.80%；公司融资性担保业务行业集中度较高。

表6 公司融资性担保前五大行业情况（单位：%）

2018年末		2019年末		2020年末	
行业	占比	行业	占比	行业	占比
建筑业	24.64	建筑业	22.05	建筑业	20.80
批发零售业	15.97	批发和零售业	16.84	批发和零售业	19.94
生产制造业	14.88	制造业	14.25	制造业	18.5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59	农、林、牧、渔业	12.1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91

农、林、牧、渔业	8.2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02	农、林、牧、渔业	8.47
合计	72.33	合计	77.32	合计	77.71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从分布区域来看，目前公司融资性担保业务全部集中在吉林省区域内，占比 100.00%，存在明显区域集中风险。

### (3) 非融资性担保

近年来，公司非融资性担保业务规模占比较小且变动幅度不大，对公司收入贡献度很小。

公司非融资性担保业务主要是诉讼保全担保、财产保全担保、工程履约担保等，业务规模较小。2018 年以来，公司非融资性担保业务责任余额规模较小且变动幅度不大，截至 2020 年末，公司非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 0.47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53.00%。

### 3. 委托贷款业务

公司委托贷款业务主要为短期贷款，近年来规模呈小幅下降趋势，行业集中度较高，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委托贷款存在较大金额逾期但未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公司委托贷款客户主要是中小企业，近年来受外部信用环境恶化的影响，需对公司委托贷款信用风险保持关注。

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贷款业务，主要通过发放委托贷款以满足客户短期融资需求。公司委托贷款业务客户来源有担保业务客户和银行推荐客户。公司委托贷款业务皆有反担保措施，主要为土地、机器设备、厂房抵押及连带责任保证等，贷款项目整体风险可控。公司委托贷款业务金额通常介于 0.10 亿元至 4.00 亿元之间，期

限一般在 3 个月以内。2018—2020 年末，公司委托贷款业务规模呈持续小幅下降态势，公司委托贷款余额分别为 25.60 亿元、24.99 亿元和 24.02 亿元，年均复合下降 3.14%；截至 2020 年末，委托贷款业务逾期金额为 4.63 亿元，占年末委托贷款余额的 19.28%。目前，公司正在积极进行清收工作。虽然公司委托贷款业务逾期规模较大，但公司委托贷款未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公司认为委托贷款业务反担保措施齐全，均有相应抵质押物。委托贷款放款后，公司会有相关业务人员跟进，监督委托贷款资金的使用情况。2018—2020 年，公司委托贷款利息收入有所波动，分别为 1.61 亿元、2.18 亿元和 0.94 亿元，年均复合下降 23.52%。2020 年，委托代理利息收入同比下降 56.88%，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当地企业开工率不足，资金需求下降，日均委托贷款规模大幅下降所致。公司委托贷款业务行业主要集中在批发和零售业、制造业、房地产业、采矿业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截至 2020 年末，上述五大行业委托贷款余额占委托贷款总额的 90.49%，集中度较高，其中批发和零售业委托贷款业务余额 10.53 亿元，占比为 43.86%，为第一大行业。截至 2020 年末，公司最大单一客户委托贷款余额为 4.00 亿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为 9.77%；前五大客户委托贷款余额为 9.50 亿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为 23.20%，客户集中度较高，委托贷款前五大客户多为民营企业。

表 7 截至 2020 年末委托贷款前五大客户情况（单位：亿元）

名称	贷款余额	行业	企业性质	担保措施
客户一	4.00	批发业	民营企业	采矿权质押、房屋土地抵押
客户二	1.97	房地产业	民营企业	房地产抵押
客户三	1.42	批发业	民营企业	房地产抵押
客户四	1.1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民营企业	企业股权 100.00% 质押登记
客户五	1.00	制造业	民营企业	土地抵押
合计	9.50	--	--	--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 4. 主要子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目前公司子公司运营规模较小，业务发展一般，对公司净利润贡献不大。**

创业小贷成立于 2013 年 1 月，注册资本 2.00 亿元，主要经营小额贷款业务及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00%。创业小贷通过开展小额贷款业务、保前配套贷款业务和银行贷款过桥业务为中小微企业及“三农”提供快捷融资服务。截至 2020 年末，创业小贷资产总额 2.61 亿元，所有者权益 2.61 亿元；2020 年，创业小贷实现营业收入 338.99 万元，净利润 40.54 万元。

建融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7 月，注册资本 10.00 亿元，是公司在吉林省通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吉林省通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普银担保有限公司和吉林省嘉信物流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基础上整合成立的投资集团，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00%。建融投资主要围绕公司的政府资源延伸拓展，着力开发 PPP 等政府基建工程市场和股权投资市场，撬动各类社会资本参与工程建设。截至 2020 年末，建融投资资产总额 12.14 亿元，所有者权益 1.20 亿元；2020 年，建融投资实现营业收入 3.01 亿元，净利润-0.42 亿元；2020 年建融投资净利润出现亏损，主要系受疫情影响，业务开展受阻所致。

#### 5. 未来发展

**公司发展目标清晰，战略措施逐步实施，有助于公司增强市场竞争力。在外部信用环境恶化，担保行业整体代偿率上升的背景下，公司未来发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计划未来由原来以担保为主业向担保、投资两个主业并重发展转型。担保业务转型方面，一是融资担保业务向阶段性过桥担保转型，二是新增担保业务重点向支小、支农及 PPP 等政府项目转型，三是担保扶持行业向政策性支小、支农及新兴产业转型，四是传统银保合作担保业务向非银行金融机构增信业务方向转型，五是委贷业务由临时周转向中短期时限业务转型。

公司未来的发展目标是：致力打造成为面

向全省广大中小微企业的金融引资平台、融资创新平台、贷款增信平台、资金调配平台，创新构建综合性金融服务体系，建立健全辐射全省的金融服务网络。坚持走健康可持续发展道路，打造规模大、信用好、功能全、服务优、品牌佳、实力强的担保投资集团。

## 八、风险管理分析

### 1. 风险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整的风险控制制度，能够支撑公司业务的发展。**

信用风险是公司业务运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公司建立了全过程风险管理体系，包括从项目受理及调查、项目评审审批到项目保后管理整个流程各阶段的详细风险管理政策及风险缓释措施。为规范项目决策程序、防范业务风险，公司制定了《担保管理办法》《反担保管理办法》《在保项目管理规定》《代偿项目管理规定》《风险控制委员会管理办法》等覆盖各项业务品种及流程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项目调查、审批、落实、代偿、追偿等各项职能相互分离、相互制约，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完善。

### 2. 项目流程

**公司制定了完整的业务操作规范流程。**

公司项目流程分为项目受理、项目评审、项目保后、代偿及追偿处置等阶段。公司通过对项目各种风险的识别、监测和快速处置等来实现对具体项目信用风险的管理。

项目受理阶段，公司项目经理负责客户咨询和申报工作。公司要求申报主体必须满足公司规定的立项基本条件，在此基础上根据不同行业及企业类型，需满足相应立项标准。项目经理根据客户提供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相关资料进行初步分析，对客户资金真实用途、还款资金来源以及抵质押标的物的合法性和可变现性进行预审，审核后确定担保与否并拟定相应担保方案，完成担保调查报告向部门负责人汇报，部门负责人审核后决定是否进行项目立项。项目前期调查阶段，公司实行项目经理 A、B 角

制度，共同到被担保企业进行考察调研并形成项目调查报告。

项目评审阶段，公司规定项目调查报告需经两级评审。项目初审由风控委员会负责，风控委员会是公司经营层对相关业务进行风险控制审查的评议机构，评审委员需严格按照公司有关规定，对所议项目有关问题进行提问并发表评审意见。风控委员会评审通过后需填写项目预审意见单，经风险防控部提报送决策委员会进行评审。决策委员会为公司担保、投资业务的最高评审决策机构，决策委员会采取集体决策方式，重大项目还需上报董事会审议，并向主管部门备案或报告。项目经决策委员会决策通过后，按决策纪要文件要求落实放款，如有特殊事项需在文件中明确说明或走签报审批手续。

项目保后、代偿及追偿处置阶段，根据《在保项目管理规定》，在保项目由业务部项目经理进行跟踪管理，跟踪分全程跟踪、月度跟踪、季度跟踪向风险管理部提交跟踪报告，在保项目分正常、关注、预警、风险四类管理。同时项目督查部、审计稽核部参与重点项目的跟踪咨询和审计稽核。对于风险项目，业务部项目经理应及时向决策委员会提交风险处置报告，进行风险化解。当风险案件进入法律追收阶段时，由业务部门配合，风险项目移交法律部、债权清收部门进行直接清收或委托外部清收。由于项目合同进行了强制执行公证，可不通过法律程序在换取执行证书后直接向法院申请立案执行，最大限度地提高了追收效率。

### 3. 风险管理水平

**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及 2020 年疫情影响，公司当期担保代偿金额呈持续上升趋势，累计担保代偿率较高，同时，公司积极加强代偿回收，保持了较高代偿回收率，联合资信将持续关注公司代偿金额的变化情况及后续反担保执行和追偿的落实情况。**

2018—2020 年，公司的代偿率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随着国内经济增速的放缓，经济结构调整与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等宏观因素，导致部分被担保人因资金短缺导致欠息、逾期、资金缺口增大等。2020 年 2 月以来，受国内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吉林省内部分企业生产经营难以正常开展，资金周转较为困难，公司作为省级政策性担保机构，支持省内企业发展经营，2020 年公司担保代偿额和担保代偿率均有所上升。2018—2020 年，公司发生担保代偿分别为 3.71 亿元、3.61 亿元和 4.21 亿元，全部为融资性担保业务，主要涉及制造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等行业；公司当期担保代偿率分别为 1.88%、1.93% 和 2.24%，呈持续上升态势，累计担保代偿率分别为 1.52%、1.56% 和 1.61%，呈持续上升态势。2018—2020 年，公司当年代偿回收额分别为 3.36 亿元、3.65 亿元和 3.96 亿元，公司代偿回收执行力度较大，对代偿项目进行多种方式进行处理，不仅限于执行反担保措施，还包括债务重组、承包清收等。截至 2020 年末，公司累计担保代偿金额 35.33 亿元，全部为融资性担保业务，累计代偿回收额 32.70 亿元，累计代偿回收率 92.56%，公司代偿回收水平较高。

表8 公司风险管理水平（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当期担保代偿额	3.71	3.61	4.21
累计担保代偿额	27.51	31.12	35.33
当期担保代偿率	1.88	1.93	2.24
累计担保代偿率	1.52	1.56	1.61
当年代偿回收额	3.36	3.65	3.96
累计代偿回收额	25.09	28.74	32.70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吉林众鑫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众鑫化工”)于2014年12月2日向债权人国家开发银行贷款7.4亿元,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自然人崔永军、黑净为该笔借款连带责任保证人,众鑫化工以其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机器设备抵押、专利质押。保证人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铁投”)、自然人崔永军、黑净为借款的全部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作为保证人为该笔贷款中1.9亿元借款的本金及相应利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于2018年11月20日后,众鑫化工不能按时偿还已到期本金和利息,国家开发银行代表银团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众鑫化工提前偿付剩余的5.88亿元借款本金及其利息与罚息,并要求对抵押物行使抵押权,对质押物实行质押权;要求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崔永军、黑净就全部本金、利息、罚息及费用承担全额保证责任;要求公司对1.9亿本金及相对应利息承担担保责任。2019年4月29日,经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9)吉民初23号),要求众鑫化工在调解书生效之日起的10个工作日内向国家开发银行偿还本金5.88亿元,利息和罚息等0.06亿元。由于在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后,被告吉林众鑫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未按调解书指定的期间履行调解书确定的义务,国家开发银行向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重新执行,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5月28日下发执行裁定。2019年12月10日,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吉林省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9)吉02执130号),公司银行账户被扣划合计1.30亿元。2020年8月、12月,公司分别代偿1000.00万元;2021年6月,公司代偿1000.00万元。公司为众鑫化工提供1.9亿元额度借款担保的反担保措施较为充足,且公司已强制执行财产保全程序。目前,公司、国家开发银行与众鑫化工正在根据企业经营状况商讨未

来还款计划。

吉林市中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圣公司”)于2016年2月4日向债权人交通银行贷款1.5亿元,自然人徐永刚、毛蕾、刘公运、苏桂花、公司为该笔借款的连带责任保证人,保证范围为该笔贷款的全部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2021年4月2日,中圣公司未能按时偿还已到期本金,交通银行向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中圣公司提前偿付剩余的1.04亿元借款本金及其利息,并要求公司、徐永刚、毛蕾、刘公运、苏桂花承担相应的连带保证责任。经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交通银行、中圣公司和各方保证人已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协议。据《和解协议》,中圣公司需于约定的时间偿还交通银行剩余本金,并确保不拖欠交通银行利息;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在中圣公司未按期偿还交通银行欠款,则由公司按期给付。截至2021年6月末,公司已经为该笔债务代偿3872.57万元。该笔债务的债务人中圣公司提供了土地等资产作为抵质押物,同时由徐永刚、毛蕾、刘公运、苏桂花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目前,交通银行、公司与中圣公司正积极推进未来还款计划。

#### 4. 反担保措施

**公司设立的担保措施较为完善,包括房产抵押担保、设备抵押担保以及连带责任保证等。**

公司制定了反担保管理办法,明确公司担保和委托贷款业务的反担保措施为保证、抵押、质押以及其他商业化措施,一般以被担保企业有形资产的抵(质)押方式为主,以无形资产、权益质押及其他担保方式为辅。对于所有被担保企业,均要求其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主要经营者的公司债务承担个人连带保证责任。公司对保证、抵押及质押以及创新类担保方式提出了明确要求,界定了合格抵质押物的范围,并明确了反担保资产管理、资产处置方式等。目前公司采取的反担保措施主要为不动产等固定资产的抵质押,公司较为有力的反担保措施对

缓释担保代偿风险起到了积极作用。

## 九、财务分析

### 1. 财务概况

公司提供了2018—2020年度的合并财务报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2020年合并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均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结论。2019年,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增加吉林省吉信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少吉林省高新担保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因公司持股比例增加新纳入的三级子公司吉林省融润建材经贸有限公司实现的水泥贸易业务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对营业收入产生一定的影响。2020年,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增加吉林省国诺投资有限公司。

整体看,除2019年收入及利润相关指标可比性较差以外,公司其他财务数据可比性均较强。

截至2020年末,公司资产总额77.77亿元,负债总额36.82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40.95亿元,未到期责任准备金1.77亿元,担保赔偿准备金2.12亿元;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47亿元,其中担保费收入3.54亿元,利润总额1.66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4.70亿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4.83亿元。

### 2. 资本结构

**2018—2020年,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加主要来自利润留存和股东增资,稳定性较好;公司负债总额持续增长,实际资产负债率偏高。全部债务到期期限较为集中,未来需持续关注公司的流动性管理。**

2018—2020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持续增加,年均复合增长2.68%,主要来源于股东增资和利润留存的增长。截至2020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40.95亿元,较年初增长2.9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40.61亿元,其中实收资本16.46亿元(占比40.19%)、资本公积10.10亿元(占比24.65%)、盈余公积1.65亿元(占比4.03%)、一般风险准备3.35亿元(占比8.19%)

和未分配利润9.06亿元(占比22.11%),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占比较高,公司所有者权益稳定性较好。2018—2020年末,股东分红金额分别为0.49亿元、0.52亿元和0.67亿元,分别占上一年度归属普通股净利润的21.78%、20.86%和21.54%,整体分红力度尚可。

2018—2020年末,公司负债规模保持较快速增长趋势,年均复合增长率4.87%;截至2020年末,公司负债总额36.82亿元,较2019年末增长3.77%,主要系短期借款增长所致。截至2020年末,公司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占比16.27%)、存入保证金(占比32.14%)、其他应付款(占比10.02%)、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占比4.81%)、担保赔偿准备金(占比5.75%)、长期借款(占比9.13%)和应付债券(占比15.57%)组成。

2018—2020年末,公司短期借款持续上涨,年均复合上升346.92%;截至2020年末,短期借款5.99亿元,较2019年末大幅增加3.29亿元,主要系短期保证贷款增加所致。

2018—2020年末,公司存入保证金持续小幅增长,年均复合增长5.38%;截至2020年末,存入保证金11.83亿元,较2019年末增长6.47%。

2018—2020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呈持续增长态势,年均复合增长51.29%;其中2019年末较年初大幅增长122.05%,主要系公司新合并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增加所致;截至2020年末,其他应付款3.69元,较2019年末小幅增长3.08%。

公司按照当期担保费收入的50.00%计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照不低于年末担保责任余额1.00%的比例计提担保赔偿准备金。2018—2020年末,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呈波动下降态势,年均复合下降3.54%,公司担保赔偿准备金呈持续下降态势,年均复合下降1.72%;截至2020年末,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担保赔偿准备金分别为1.77亿元和2.12亿元,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较2019年末下降15.18%,担保赔偿准备金较2019年末下降2.75%。

2018—2020年末,公司长期借款持续下降,

年均复合下降 27.43%；截至 2020 年末，长期借款 3.36 亿元，较 2019 年末下降 21.31%，主要系抵押贷款大幅减少所致。

2018—2020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呈持续下降趋势，年均复合下降 18.72%；截至 2019 年末，应付债券 6.91 亿元，较 2018 年末下降 20.36%，主要系 2019 年“16 吉保 01”发生 2.80 亿元金额（不含利息）的回售所致；截至 2020

年末，应付债券余额 5.73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7.05%，主要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16 吉保 01”将于 2021 年到期，将 1.2 亿元待偿还金额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018—2020 年，公司实际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0.64%、41.49%和 42.35%，呈持续小幅上升态势，实际负债水平偏高，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表 9 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9 年末	2020 年末
负债总额	33.48	35.48	36.83
其中：短期借款	0.30	2.70	5.99
存入保证金	10.66	11.12	11.83
其他应付款	1.61	3.58	3.69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0	2.09	1.77
担保赔偿准备金	2.19	2.18	2.12
长期借款	6.38	4.27	3.36
应付债券	8.68	6.91	5.73
全部债务	15.36	14.27	16.30
实际资产负债率	40.64	41.49	42.35

资料来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2018—2020 年，公司全部债务分别为 15.36 亿元、14.27 亿元和 16.30 亿元，有所波动，年均复合增长 3.00%；同期公司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分别为 28.34%、26.41%和 28.47%。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全部债务 16.30 亿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14.16%；到期时间在 2021 年、2022 年以及 2023 年的金额分别为 7.20 亿元、3.36 亿元和 4.8 亿元，占全部债务的比重分别为 44.02%、20.54 和 29.34%；2021 年到期债务占比较高，全部债务到期期限较为集中，未来需持续关注公司的流动性管理。

表 10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全部债务到期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2021 年	7.20	44.02
2022 年	3.36	20.54
2023 年	4.80	29.34
2024 年及以后	1.00	6.11
合计	16.36	100.00

注：债务到期期限结构数据为公司提供，与本报告中数据存在一定差距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 3. 资产质量

近年来，公司资产总额持续增长；其中委托贷款占比较高且未计提坏账准备，整体资产质量一般；同时，在经济下行的环境下，需对公司委托贷款资产的信用风险保持关注。

2018—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呈持续增长态势，年均复合增长 3.70%。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77.77 亿元，较年初增加 3.35%，主要系货币资金的增加所致；资产总额主要由货币资金（占比 16.37%）、委托贷款（占比 30.88%）、存出保证金（占比 10.2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占比 10.19%）、抵债资产（占比 5.45%）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占比 4.58%）构成。

2018—202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呈波动上升态势，年均复合增长 8.20%。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 12.73 亿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61.03%，主要系项目回款及 2020 年新投放项目较少所致。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中银行存款 12.15 亿元，占比 95.44%，公司货币资金无受限情况。

存出保证金系公司为企业获得银行贷款提供担保，而向银行缴纳担保保证金。2018—2020年末，公司存出保证金呈现波动下降趋势，年均复合下降3.79%。截至2020年末，存出保证金7.99亿元，较2019年末下降19.64%，主要系担保项目正常解除，存入银行的保证金相应下降所致。

2018—2020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10.35%；截至2019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7.09亿元，较2018年末增长8.83%，主要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创新投资新增对吉林省吉信英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上海西潼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和傲堂集养老服务（北京）有限公司的投资所致。截至2020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7.93亿元，较2019年末增长11.89%，主要系2020年新增吉林黑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吉林银行普通

法人股的股权投资所致。

2018—2020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呈现下降态势，年均复合下降2.67%。截至2020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3.56亿元，较2019年末下降5.26%。

公司主要通过发放委托贷款以满足客户短期融资需求，开展委托贷款业务。2018—2020年末，公司委托贷款规模呈持续小幅下降态势，公司委托贷款余额分别为25.60亿元、24.99亿元和24.02亿元，年均复合下降3.14%；截至2020年末，委托贷款业务逾期金额为4.63亿元，占年末委托贷款余额的19.28%。目前，公司正在积极进行清收工作。虽然公司委托贷款业务逾期规模较大，但公司委托贷款未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公司认为委托贷款业务反担保措施齐全，均有相应抵质押物。

表 11 公司资产情况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9 年末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	72.32	75.25	77.77
其中：货币资金	10.88	7.91	12.73
存出保证金	8.63	9.94	7.99
委托贷款	25.60	24.99	24.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1	7.09	7.93
抵债资产	3.32	3.76	4.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6	3.76	3.56

资料来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 4. 盈利能力

**2018—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波动较大，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及利息支出影响公司盈利水平有所下降，整体盈利能力一般。**

2018—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波动较大，年均复合增长2.27%。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0.48亿元，同比增长69.51%，主要系公司新合并子公司吉林省融润建材经贸有限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大所致，吉林省融润建材经贸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水泥销售。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6.47亿元，同比下降38.29%；公司实现担保费收入3.54亿元，同比下降14.92%；实现利息收入0.94亿元，同比下降56.88%，主要系受疫

情影响较大，公司业务开展受阻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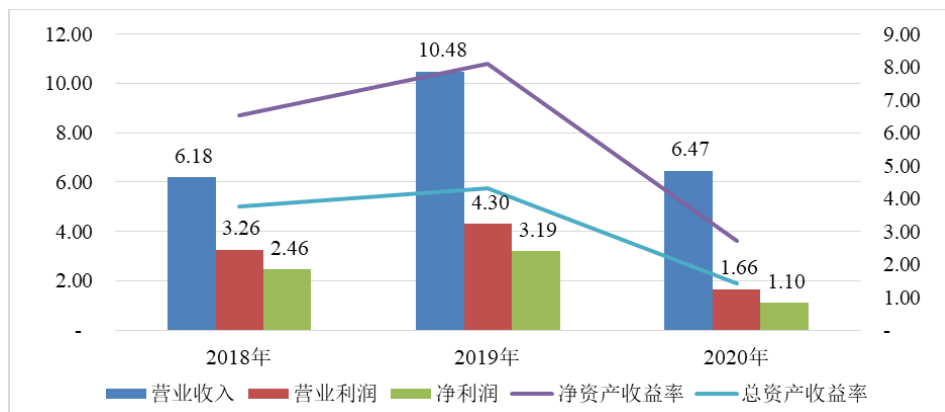
公司营业支出主要由利息支出和资产减值损失构成。2018—2020年，公司营业支出波动增长，年均复合增长63.82%；2019年，营业支出4.25亿元，同比增长217.90%，主要系利息支出和子公司的业务成本增加所致；2020年营业支出3.59亿元，同比下降15.58%，主要系公司合并子公司的业务成本下降所致。2020年，公司利息支出1.77亿元，同比大幅增长44.61%，主要系公司新增借款所致。

2018—2020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2.46亿元、3.19亿元和1.10亿元，年均复合下降33.19%；营业利润率分别为52.80%、41.06%和25.72%，呈持续下降态势；2019年营业利润率同比下降

11.74 个百分点，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以及公司新合并的子公司业务支出规模较大导致营业支出大幅增加所致；2020 年营业利润率同比下降 15.34 个百分点，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及疫情影响公司业务开展受阻导致营业收入大幅下降所

致。2018—2020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波动下降，分别为 6.53%、8.11%和 2.72%，盈利能力持续下降。2018—2020 年，公司营业费用率分别为 20.97%、11.03%和 33.47%，呈波动上升态势。

图 1 2018—2020 年公司盈利能力情况（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2020 年，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公司盈利能力一般。

表 12 同行业 2020 年财务指标比较（单位：%）

项目	营业利润率	净资产收益率	资产收益率
常德财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9.27	1.73	1.42
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9.22	5.29	3.19
<b>样本企业平均值</b>	<b>29.25</b>	<b>3.51</b>	<b>2.31</b>
吉林省担保	25.72	2.72	1.43

资料来源：公司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公开资料，联合资信整理

### 5. 资本充足率及代偿能力

**近年来公司净资产规模持续增长，资本实力较强，代偿能力指标表现较好，整体代偿能力很强。**

公司面临风险主要来源于担保项目的代偿。在发生代偿后，如果不能足额追偿，公司将以自有资本承担相应的损失。公司实际代偿能力主要受其担保业务风险敞口、资本规模、负债总额及负债性质、资产质量与流动性等因素的影响。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净资本为 26.6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79%，主要系公司利润留存增加所致；截至 2020 年末，净资本/净资产比率为 64.95%，较上年末增加 0.51 个百分点，公司资本充足性进一步提高。2018—2020 年，公司准备金之和波动下降，年均复合下降 2.56%；2018—2020 年，由于期末担保责任余额的上升幅度高于净资产的上升幅度，公司净资本担保倍数持续增加。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净资本担保倍数为 7.94 倍；2018—2020 年，公司监管口径的融资性担保放大倍数持续上升，截至 2020 年末，融资性担保放大倍数为 5.61 倍，低于监管要求的 10 倍水平。

联合资信根据公司的担保业务风险特性、客户信用状况、行业与地区分布、担保项目期限分布以及反担保措施等因素，对担保业务风险进行综合评估，估算公司在目标评级下的担保业务组合风险价值，并测算了净资本对担保业务组合风险值的覆盖程度。经联合资信估算，公司 2020 年末净资本覆盖率为 126.02%，净资本对担保业务组合风险值的覆盖程度充足。

表 13 公司资本充足性及代偿能力相关指标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9 年末	2020 年末
期末担保责任余额 (亿元)	163.76	194.39	211.05
净资产 (亿元)	38.84	39.77	40.95
净资本 (亿元)	28.73	25.62	26.60
各项风险准备金之和 (亿元)	4.09	4.26	3.89
融资性担保放大倍数 (倍)	4.43	5.35	5.61
净资本担保倍数 (倍)	5.70	7.59	7.94
净资本/净资产比率 (%)	73.98	64.43	64.95
净资本覆盖率 (%)	175.46	131.82	126.02

资料来源: 公司提供, 联合资信整理

## 十、本期债券偿还能力分析

本期债券的发行对公司债务结构影响不大, 相关指标对本期公司债券覆盖程度较好。此外, 考虑到公司股东背景很强, 资本实力较强且直接和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公司对本期债券偿还能力很强。

### 1. 本期债券发行对公司现有债务的影响

截至2020年末, 公司全部债务合计为16.30亿元, 本期拟发行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2.72亿元(含), 相对于公司目前的债务规模, 本期债券发行额度不大。

以2020年底财务数据为基础, 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2.72亿元, 本期债券发行后, 在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 公司实际资产负债率和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分别为43.53%和31.71%, 较发行前分别增长1.18和3.24个百分点,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对公司债务负担影响较小。

### 2. 本期债券偿还能力分析

以相关财务数据为基础, 按照公司发行2.72亿元债券估算相关指标对本期债券的保障倍数如下表, 2018—2019年, 筹资活动前现金净流量对本期公司债券无法形成覆盖, 2020年筹资活动前现金净流量对本期公司债券覆盖程度一般。EBITDA和所有者权益对本期公司债券覆盖程度较好。

表 14 本期债券保障能力测算

指标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本期债券额度(倍)	-1.91	-0.51	1.73
筹资活动前现金净流量(亿元)	-5.08	-2.31	5.00
筹资活动前现金净流量/本期债券额度(倍)	-1.87	-0.85	1.84
EBITDA (亿元)	4.08	5.71	3.70
EBITDA/本期债券本金(倍)	1.50	2.10	1.36
所有者权益/本期债券本金(倍)	14.28	14.62	15.06

注: 筹资活动前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资料来源: 公司年报、联合资信整理

## 十一、 结论

公司作为吉林省财政厅旗下的省级国有担保平台, 资本实力较强, 受股东和政府支持力度较大, 具备很强的区域优势和较强业务竞争力。近年来, 公司业务发展整体较好, 担保业务保持较大规模, 资本充足, 代偿能力很强。

同时, 联合资信也关注到, 近年来, 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 担保行业整体代偿率上升; 公司担保业务行业、客户集中度较高, 区域集中度很高, 委托贷款业务行业集中度较高且逾期金额占比较高, 未来需持续关注公司代偿压力、委贷资产质量变化以及盈利水平变化等情况。

本期拟发行债券规模不超过 2.72 亿元(含), 相对于公司目前的债务规模, 本期债券发债规模不大, 本期债券的发行将有利于公司改善债务结构; 以 2020 年的财务数据为基础, 主要财务指标对本期债券的覆盖程度较好。

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股东及政



府的持续支持，公司的整体竞争力有望进一步增强，联合资信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以及本期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认为，公司主体偿债能力很强，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很低。

## 附件 1 截至 2021 年 5 月末公司组织架构图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 附件 2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合并口径)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资产总额 (亿元)	72.32	75.25	77.77
负债总额 (亿元)	33.48	35.48	36.82
实际资产负债率 (%)	40.64	41.49	42.35
所有者权益 (亿元)	38.84	39.77	40.95
营业收入 (亿元)	6.18	10.48	6.47
担保费收入 (亿元)	3.80	4.16	3.54
投资收益 (亿元)	0.28	0.63	0.21
净利润 (亿元)	2.46	3.19	1.10
营业利润率 (%)	52.80	41.06	25.72
营业费用率 (%)	21.55	16.53	33.47
净资产收益率 (%)	6.53	8.11	2.72
期末担保责任余额 (亿元)	163.76	194.39	211.05
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 (亿元)	162.76	193.39	210.58
融资性担保放大倍数 (倍)	4.43	5.35	5.61
当期担保代偿率 (%)	1.88	1.93	2.24
累计担保代偿率 (%)	1.52	1.56	1.61
拨备覆盖率 (%)	192.83	217.30	229.47
代偿准备金率 (%)	55.43	48.36	58.17
全部债务 (亿元)	15.36	14.27	16.30
短期债务 (亿元)	0.30	3.09	7.20
EBITDA/本期债券本金 (倍)	1.50	2.10	1.36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 附件 3 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资产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1) 2 年数据: 增长率= (本期-上期) / 上期×100% (2) n 年数据: 增长率=[(本期/前 n 年) <sup>1/(n-1)</sup> - 1]×100%
净资产年复合增长率	
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	
利润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单一客户集中度	单一最大客户在保责任余额/净资产余额×100%
前五大客户集中度	前五大客户在保责任余额/净资产余额×100%
各项风险准备金之和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担保赔偿准备金+一般风险准备金
当期担保代偿率	当期担保代偿额/当期解保额×100%
累计担保代偿率	累计担保代偿额/累计解保额×100%
累计代偿回收率	累计代偿回收额/累计担保代偿额×100%
费用收入比	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100%
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资产总额×100%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100%
营业利润率	营业利润/营业收入×100%
净资本	经调整的资产-经调整的负债
融资性担保放大倍数	融资担保余额/ (净资产-对其他融资担保公司和再担保公司的股权投资)
净资本担保倍数	期末担保责任余额/净资本
实际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担保赔偿准备金) / 资产总额×100%
净资本/净资产比率	净资本/净资产×100%
净资本覆盖率	净资本/担保业务组合风险价值×100%
代偿准备金率	当时代偿额/期末各项风险准备金之和×100%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担保赔付率	当时代偿额/已赚保费×100%
EBITDA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 附件 4-1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除 AAA 级，CCC 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详见下表：

信用等级设置	含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 附件 4-2 中长期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中长期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含义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 附件 4-3 评级展望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评级展望是对信用等级未来一年左右变化方向和可能性的评价。联合资信评级展望含义如下：

评级展望设置	含义
正面	存在较多有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提升的可能性较大
稳定	信用状况稳定，未来保持信用等级的可能性较大
负面	存在较多不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调低的可能性较大
发展中	特殊事项的影响因素尚不能明确评估，未来信用等级可能提升、降低或不变

##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资信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资信将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本次（期）债项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本次（期）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外部经营环境及本次（期）债项相关信息，如发现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存在或出现可能对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本次（期）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联合资信将就该项进行必要调查，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

如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本次（期）债项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联合资信可以终止评级。

联合资信对本次（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在本公司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告，且在交易所网站公告的时间不晚于在本公司网站、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同时，跟踪评级报告将报送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管部门等。

## 权利与免责声明

1. 本报告版权为联合资信所有，未经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复制、转载、出售和发布；经授权使用的，不得对有关内容进行歪曲和篡改，且不得用于任何非法或未经授权的用途。

2. 联合资信对本报告所使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的评级结论及相关分析为联合资信基于相关信息和资料对评级对象所发表的前瞻性观点，而非事实陈述；并非且不应被视为购买、出售、持有任何资产的投资建议。

3. 联合资信保留对评级结果予以调整、更新、终止与撤销的权利。

4. 联合资信不对任何投资者（包括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因使用本报告及联合资信采取评级调整、更新、终止与撤销等评级行动而导致的任何损失负责，亦不对发行人因使用本报告或将本报告提供给第三方所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

5. 任何使用者使用本报告均视为同意本权利与相关免责条款。